

证券代码：834548

证券简称：天视文化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华侨城天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市思明区湖滨东路 307 号 3 号楼第三层 A 区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张治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7,1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9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，董事胡梅林、薛瑜、王清荣因疫情防控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彭梦莹因疫情防控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和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7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2-008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7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2-00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7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2-008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7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授权 2022 年度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7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2-008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7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1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公司关联股东深圳华侨城文化集团有限公司、福建省新天视传媒有限公司、奥佳华智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张治寰先生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2-008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7,1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福建天衡联合（福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秀荣、张欣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华侨城天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华侨城天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关于华侨城天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华侨城天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10日